#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提示:

- 投资标的名称: 玉林福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(暂定名,以工商登记为准)
- 投资金额: 5000 万元

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 (一)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拓展产品领域,结合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,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公司")决定出资 5000 万元在广西玉林市设立全资子公司"玉林福达汽车部件有限 公司"(暂定名)。

#### 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 资子公司的议案》,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子公司设立事官。根据公司《章程》 等有关规定,本次投资未达到召开股东大会的标准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三) 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投资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,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## 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,持有该公司100%股权。

#### 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投资标的名称: 玉林福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(暂定名)。
- 2、注册资本:人民币 5000 万元
- 3、注册地址:广西玉林市玉柴产业新城玉川路两侧

- 4、法定代表人: 吕桂莲
- 5、与本公司关系: 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
- 6、经营范围:汽车零部件、工程机械零部件、内燃机零件、铸造件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。

以上名称、经营范围等相关信息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。

# 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 1、投资目的

为应对部分客户对产品降成本和轻量化的市场需求,公司拟设立该子公司开展球铁曲 轴和其他铸造件的加工业务,巩固并扩大公司在玉柴等原有客户产品配套上的既有优势, 在新的产品领域进行业务拓展,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,提升自身竞争优势。

#### 2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本次投资以自有资金投入,持有该子公司 100%的股权,此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,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,在现有产品基础上拓展产品领域,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, 能够为公司有效提升销售额打下坚实基础,同时能够进一步发挥公司区域优势,降低物流 成本,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,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自身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,但仍然可能受到市场、经营、管理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。对此,公司对以上风险有着充分的认识,并将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,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公司将根据设立子公司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

# 六、备查文件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3日